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6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锐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何洪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出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增加控股孙公司武汉市新锐惠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高性能凿岩工具生

产项目”实施主体，并办理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手续、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同时，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变更项目一收购重庆富邦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70%股权”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武汉新锐合金工具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高性能凿岩工具生产项目”；向全资子公司苏州新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精密刀具研发检测中心及总部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增资金额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武汉新锐和新锐

智造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孙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乡市慧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联电子”）拟为其三家全资子公司厦门鸿鹭联创工具有限公司、联创（新乡）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厦门慧锐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控股孙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障其业务顺利开展，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提高其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新乡市慧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事项因部分卖方拟注销而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收购慧联电子 80%股权，取得其控制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与本次交易卖方签署股权收购协议，鉴于卖方之一河南省慧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慧聚基金”）因其唯一投资项目慧联电子已被并购、基金存续目的已丧失，拟进行注销清算程序，为确保本次交易中业绩承诺等重要事项的连续性与责任落实的确定性，慧聚基金尚未完成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原协议项下剩余 30%股权转让对价对应的全部收款权益及相关合同责任等全部拟由河南九日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依法承接，同时由持有慧聚基金 0.02%份额且担任慧聚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上海九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项下相关责任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或者共同承接相应责任，并由相关各方共同签订补充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慎考虑，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新乡市慧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事项因部分卖方拟注销而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6 年 10 月 8 日，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涉新增

25,920,873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 35,526.3279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38,118.4152 万元人民币，股份总数由 35,526.3279 万股变更为 38,118.4152 万股，鉴于前述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内，根据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登记事宜。因此，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在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变更的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